

## 「土銀行動 Pay 與您最速 Pay」活動辦法

一、活動期間：自民國(以下同)114年4月15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

二、活動內容：

(一) 活動一：消費最高享 20%回饋

1. 活動對象：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前已啟用「土銀行動 Pay」帳戶之用戶，惟於當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未曾進行消費扣款交易之帳戶。

2. 活動內容：

(1) 符合資格之用戶於活動期間內使用「土銀行動 Pay」進行消費扣款交易(不含轉帳購物、NFC 感應式支付、跨國交易及連結 e-Bill 全國繳費網之繳費)，即可享交易金額 18.5%之金融卡紅利點數(以下簡稱紅利點數)回饋。本活動可與原「台灣 Pay(金融卡/帳戶)消費扣款紅利點數回饋活動(1.5%紅利回饋)」疊加使用，合計最高可達 20%紅利點數回饋。

(2) 本活動回饋總上限為 500 萬點(等值新臺幣 50 萬元)，每一帳戶每月紅利點數回饋上限 1,000 點(等值新臺幣 100 元)(非即時)。如達回饋總上限即停止回饋，並公告於本行官網。

(二) 活動二：感恩加碼抽獎

1. 活動對象：已啟用「土銀行動 Pay」帳戶之用戶。

2. 活動內容：於活動期間內使用「土銀行動 Pay」帳戶完成 1 筆消費扣款交易，即可享有 1 次抽獎機會，每一帳戶限得 1 次抽獎機會，每一用戶(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歸戶)限中獎 1 次。

3. 活動獎項：

(1) 頭獎：10,000 點紅利點數(等值新臺幣 1,000 元)，共 100 名。

(2) 貳獎：5,000 點紅利點數(等值新臺幣 500 元)，共 200 名。

(3) 參獎：1,000 點紅利點數(等值新臺幣 100 元)，共 300 名。

三、活動限制及兌領方式：

回饋/贈獎時，用戶之帳戶須為有效，若非為有效狀態(如銷戶、暫停或凍結)或有其他因素致無法匯入，視同自願放棄回饋/中獎資格，不另行通知及補發。

(一) 活動一：

1. 本活動回饋總上限為 500 萬點(等值新臺幣 50 萬元)，如達本活動回饋

上限時，本活動即終止，並公告於本行官網；本活動將依符合活動資格用戶之交易時序核計回饋資格。

2. 本活動回饋統一於活動結束次月進行結算，最遲將於結算之次 2 個月內撥付紅利點數予用戶。

(二) 活動二：

1. 本行於 114 年 7 月 30 日前，以電腦隨機抽出中獎名單，預計 114 年 8 月 8 日於本行官網公告中獎名單。
2. 本活動紅利點數最遲將於活動結束之次 2 個月內撥付予用戶。

四、活動注意事項：

- (一) 活動一、活動二用戶消費交易金額之計算，如因付款失敗、交易取消、退貨等情形，該筆交易將不列入回饋計算範圍。
- (二) 本行就用戶之資格、交易成功與否等，保有審查之權利，用戶於參加本活動時，即表示同意接受本活動所有規範內容，經查核如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本行得取消其參加或中獎資格，並得追回撥付之紅利點數。
- (三) 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皆以本行之電腦系統之紀錄與認定為準。
- (四) 對於以偽造、詐欺、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經查證屬實者，本行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並得依法追訴及求償。
- (五) 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本行僅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 (六) 紅利點數相關使用說明如下：
  1. 首次使用「土銀行動 Pay」，閱讀並同意本行紅利點數服務約定條款後，即可享有本行提供之紅利點數服務。
  2. 本活動紅利點數有效期限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3. 於「台灣 Pay」特約商店掃描 QR Code 或出示付款碼支付消費交易款項，可於交易畫面點選是否折抵紅利點數，每 10 點紅利點數可折抵消費交易金額新臺幣 1 元。
  4. 紅利點數均限用戶本人使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轉讓予他人；用戶如於本行之新臺幣活期帳戶均結清銷戶或逾期未使用之紅利點數，即自動歸零失效，用戶不得再要求返還或折抵「台灣 Pay」消費交易金額。
  5. 紅利點數服務詳情請參考本行官網/數位金融/行動數位金融/台灣 Pay

金融卡紅利點數。

- (七) 本行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亦有權對本活動辦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毋須另行通知。
- (八) 本活動相關說明及其他未盡事宜，本行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並以本行官網活動訊息頁面為準。
- (九) 有關本活動之任何問題，請與本行客服中心聯絡：(02)2314-6633。